

# 企業管理學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系務會議紀錄

會議日期：105 年 3 月 29 日（星期二）中午 12：10

地點：社管大樓 313 教室

主持人：莊智薰主任

記錄：邱明美助教

出席人員：王精文老師、陳家彬老師(請假)、林金賢老師、喬友慶老師(請假)、蘇明俊老師、陳連勝老師、蕭 櫓老師、林谷合老師(請假)、蔡玫亭老師、郭如秀老師、黃瑞庭老師、唐資文老師

列席人員：林正寶老師(教授研究休假，請假)、林洋立會長(系學會)

## 壹、主席報告：

- 一、恭賀黃瑞庭老師榮升副教授。
- 二、104 年度會計經費收支報告。
- 三、本系 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課程委員會修訂通過碩士班課程規畫及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碩士班畢業條件擬新增主修領域選修「企業專案(I)」、「企業專案(II)」及「企業專案(III)」課程，經本院課程委員會建議修正課程名稱為「人力資源專案」、「決策分析專案」及「策略專案」，送本校課程委員會議討論。
- 四、本系系友會獎學金及贊助系務發展經費報告。
- 五、依據本校 105 年 3 月 24 日興人字第 1050600313 號書函，於本會議中宣導教師應秉持嚴謹態度發表文章，遵守學術誠信及倫理規範，以避免違反學術倫理。

## 貳、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系博士班○○○同學擬修習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時間序列分析」課程(3 學分)抵修本系博士班「高等時間序列分析」課程(財務領域必修，3 學分)案，請討論。

說明：一、104 學年度第 2 學期財務金融學系碩士班「時間序列分析」課程大綱如附件一。  
二、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本系博士班「高等時間序列分析」課程大綱如附件二。  
三、林正寶指導教授書面意見如附件三。

決議：緩議。

附帶決議：一、本系專任教師每學年至少教授大學部課程六學分。  
二、本系各領域教師應負責該所屬領域各學制課程之開設。

案由二、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辦法」修正案，請討論。

說明：一、檢附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如下：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辦法第四條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		
擬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 明
第四條 獎學金係獎勵性質，以獎勵優秀原則審核發放，非為勞動報酬，核發項目如下： …… 三、本系研究生學期表現(包括品德、服務及學業)優異 <u>或經濟弱勢且表現優良者</u> ，經系主任或導師推薦，並經審查委員會擇優若干名頒發獎學金，以資表揚。	第四條 獎學金係獎勵性質，以獎勵優秀原則審核發放，非為勞動報酬，核發項目如下： …… 三、本系研究生學期表現(包括品德、服務及學業)優異者，經審查委員會擇優若干名頒發獎學金，以資表揚。	增列經濟弱勢且表現優良者得經系主任或導師推薦申請研究生獎學金；另研究生學期表現(包括品德、服務及學業)優異者亦需經系主任或導師推薦。

二、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辦法」修正草案如附件四。

三、本系研究生獎學金推薦表如附件五。

辦法：系務會議通過，依行政程序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

決議：一、照案通過「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辦法」如附件一。

二、修正後通過本系研究生獎學金推薦表如附件二。

**案由三、本系研究生發表期刊論文獎勵及發表國外研討會論文補助標準案，請討論。**

說明：本系研究生發表期刊論文獎勵及發表國外研討會論文補助標準草案如附件六。

決議：照案通過「本系研究生發表期刊論文獎勵及發表國外研討會論文補助標準」如附件三。

### 參、討論案：

**討論事項一、設置本系校外實習委員會及訂定本系學生校外實習施行細則案，請討論。**

說明：一、依據「[國立中興大學學生校外實習要點](#)」第七點辦理。

二、本系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5(含)學年度起入學碩士班畢業條件，增列其他畢業條件：企業實習(報考在職組入學學生除外)，實習辦法另訂之。

擬辦：「本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辦法」修正草案及「本系學生校外實習施行細則」草案於會後送請各位委員先行參閱，並請各位委員提出修正意見，擬於下次系務會議討論決議。

**討論事項二、105(含)學年度起入學碩士班其他畢業條件四擇一：國際交換、國際志工、校外商業競賽、國外研習課程認列標準案，請討論。**

說明：本系 10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5(含)學年度起入學碩士班畢業條件，增列其他畢業條件四擇一：國際交換、國際志工、校外商業競賽、國外研習課程。

擬辦：「本系碩士班學生國際交換、國際志工、校外商業競賽及國外研習課程施行細則」草案於會後送請各位委員先行參閱，並請各位委員提出修正意見，擬於下次系務會議討論決議。

**肆、臨時動議：無**

**散會：下午 1:40**

##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辦法

94年4月11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97年5月1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99年1月5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3年2月20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年1月8日系務會議修訂通過

104年10月21日系務會議修訂(全條條文)通過

105年1月5日系務會議修訂(第四條)通過

105年3月29日系務會議修訂(第四條)通過

- 第一條 本辦法依據「國立中興大學研究生獎助學金實施辦法」訂定。
- 第二條 本系設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委員會，以系主任為召集人，研究生導師為當然委員，並遴選本系專任教師三人組成委員會，負責審核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之申請及分配事宜，並辦理考核工作。
- 第三條 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區分獎學金及助學金兩種。
- 第四條 獎學金係獎勵性質，以獎勵優秀原則審核發放，非為勞動報酬，核發項目如下：
- 一、針對本系博士班一至四年級非在職研究生當學期之學術表現進行評估，擇優頒發獎學金，以資表揚，由本系審核委員會視本系可支用之獎助學金之狀況，訂定獎勵名額及金額，按月核發。
  - 二、參與國際長短期交換及訪問、國際志工、校外商業競賽，或發表期刊論文及國外研討會論文，以及獲得校外學術或競賽榮譽，提出申請者。
  - 三、本系研究生學期表現(包括品德、服務及學業)優異 或經濟弱勢且表現優良者，經系主任或導師推薦，並經審查委員會擇優若干名頒發獎學金，以資表揚。  
第二款及第三款獎學金於十二月及翌年六月由本系審核委員會視本系可支用獎助學金之狀況核定金額後一次給付。
  - 四、本系應屆畢業生經甄試入學考試進入本系碩士班就讀者，核給碩士一年級學雜費基數及基本學分費同額獎學金，以入學成績擇優至多五名。  
本校非本系應屆畢業生經甄試入學考試進入本所碩士班就讀者，其在本校學業成績前六學期或前八學期總平均居全班前20%(含)者，核給碩士一年級學雜費基數同額獎學金。
  - 五、本系碩士班應屆畢業生進入本系博士班就讀，或本系學生申請通過逕讀博士班，就讀期間非在職者，核給一年級至四年級基本學分費及學雜費基數同額獎學金。  
第四款及第五款獎學金於開學翌月核發。
- 第五條 助學金係補助性質，區分學習型助學金及勞動型助學金二種。

學習型助學金為課程學習或服務學習等以學習為主要目的及範疇所支領之補助，非為勞動報酬。

勞動型助學金所聘任之教學助理或行政助理應簽定勞動契約，明定工作場所、工作時間、工作時數、工作期間、工作內容、工資、工作準則、契約終止及其他相關權利義務關係。

本系審核委員會得視本系可支用之獎助學金之狀況訂定支付金額，並按月給付。

第六條 獎助學金之發給，新生自九月起至翌年六月止，舊生自七月起至翌年六月止，畢業生及學期中休退學者得於當月審核發給。中途休學、復學研究生之獎助學金由本系分配之經費自行調配。

第七條 研究生協助本系教學相關事宜不力者或觸犯校規受記過以上之處分，得停發本獎助學金，並限制下期之申請資格。

第八條 本辦法經系務會議通過，並依行政程序陳請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研究生獎學金推薦表

年 月 日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博士班 ____ 年級 <input type="checkbox"/> 碩士班 ____ 年級	姓名		學號	
推薦理由 或 具體事蹟	(如不敷使用，請另頁書寫，若有證明文件請另行檢附。)				
推薦人 簽名					
研究生 獎助學 金審核 委員會 審查結果					
系主任 核章					

依據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審核辦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三款：本系研究生學期表現(包括品德、服務及學業)優異或經濟弱勢且表現優良者，經系主任或導師推薦，並經審查委員會擇優若干名頒發獎學金，以資表揚。

##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 研究生發表期刊論文獎勵及發表國外研討會論文補助要點

105年3月29日系務會議通過

- 一、本系為鼓勵學生積極從事研究，提升學術水準，對研究表現卓越之學生給予獎勵及補助，特訂定本要點。
- 二、本項獎勵及補助所需經費由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支應，並依據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辦法辦理獎勵及補助，其支付金額由本系獎助學金審核委員會視本系可支用之獎助學金狀況訂定。
- 三、發表期刊論文獎勵標準如下：
  - (一) 刊登於 SSCI 及 SCI 之期刊論文，依申請截止日時 JCR 公告最新計算論文期刊所屬領域之排名百分比 50%(含)以內之期刊論文，申請者得選擇該論文期刊所屬各專業領域中最有利之排名。
  - (二) 刊登於 TSSCI 之期刊論文，TSSCI 期刊依申請截止日時科技部人文社會科學研究中心公告之 TSSCI 收錄期刊名單為準。
  - (三) 申請之期刊論文需以本系博士生名義提出。
- 四、發表國外研討會論文補助標準如下：
  - (一) 發表於本系博士班學生認列論文發表點數國際研討會名單之研討會論文。
  - (二) 申請之國外研討會論文需以本系博士生名義提出。
  - (三) 申請本系研究生獎助學金發表國外研討會論文獎學金應先申請『科技部補助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或『國立中興大學博士班研究生出席國際會議補助』。
- 五、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